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6-047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以下简称“《解释第20号》”)相关规定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后，

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